

江苏省体育局 文件 江苏省财政厅

苏体经〔2018〕28号

省体育局 省财政厅 关于组织申报2018年度省级体育产业 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的通知

各设区市、县（市、区）体育局（文体局、教体局、文广体局）、
财政局，各有关单位：

根据《江苏省体育产业发展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苏财规〔2016〕6号）有关规定，现将2018年度省级体育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重点支持方向

（一）体育健身休闲服务类。支持社会力量参与体育健身、健康服务、体育培训等公共体育服务项目；以运动康复、健康管理等为主要内容的体育健康服务项目；山地户外、水上、冰雪、航空运动、汽车摩托车运动、电子竞技等时尚体育项目等。

(二) 体育场馆运营管理类。体育场馆运营管理改革试点；体育服务综合体建设运营；大型体育场馆以及开展体育健身服务的全民健身中心的综合开发利用；大型体育场馆功能整合提升；智慧体育场馆建设等。

(三) 体育培训类。体育人才市场化培养；体教融合开展的青少年体育培训；体育培训品牌打造；线上体育培训等体育培训模式创新和产品创新。

(四) 体育赛事活动类。支持社会力量举办（承办）有重大影响力的赛事，特别是参与人数多、产业属性强、社会关注度高的大型商业赛事（政府主办并以财政资金为主要经费来源的赛事原则上不纳入专项资金支持范围）；具有自主知识产权且处于初始培育期的品牌赛事；体育传统品牌赛事；历史文化悠久的传统（特色）群体赛事等。

(五) 体育装备类。支持体育科技创新、智能产品开发、体育装备制造向体育服务业转型、企业上市等对体育装备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有强力助推作用的项目等。

(六) 体育产业基地类。支撑国家体育产业基地发展和体育健康特色小镇建设的重大项目；省级综合类、特色类体育产业基地培育；提升体育产业基地水平和功能的公共服务平台建设；特色体育产业园区建设等。

(七) 体育资源社会化运作类。高水平运动队办队模式创新；

竞技体育后备人才培养社会化运作;体育社会组织实体化运作等。

(八) 其他类。体育电商、展会活动、信息服务等公共体育服务平台建设;职业体育人才和体育产业创新人才引进;体育旅游、体育康复、体育创意等领域的项目。

二、申报项目要求

申报项目发展目标明确,具有较强的产业属性和体育关联度,社会和经济效益良好,对提升体育产业竞争力、拉动体育消费、推动体育事业发展具有积极作用。

(一) 资助、贴息类项目要求

1. 资助、贴息类项目,填报时只能选择一个类别进行申报。

2. 体育赛事活动类项目,必须是已经获得办赛资格,在 2018 年度举办的赛事活动。

3. 除体育赛事活动类之外的其它类申报项目须为申报截止日期前已开工,且项目完成时间不超过 2019 年 6 月 30 日。

4. 体育装备制造类项目投资额不低于 500 万元;其它项目投资额应不低于 200 万元。

5. 贷款贴息项目,必须是 2017 年 1 月 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发生的与项目建设相关的固定资产投资贷款项目。申请贴息类项目须提供贷款合同、2017 年度利息支付情况汇总表及支付凭证。

(二) 奖励类项目要求

1. 健身服务设施类。利用大型体育场馆的闲置空间和其他可用于体育健身场所的闲置设施建成并投入运营的大众健身场所，以及社会资本开发新建体育场地、体育旅游设施等。申报该类支持方式项目要求：（1）2015-2017 年间建成并投入运营；（2）综合利用的单体面积（含相关附属服务设施）2000 m²以上（包括室内体育健身或户外可开展经营的面积）；（3）拥有改扩建或新建体育设施的合法所有权或使用权（须提供相关权属及面积证明）；（4）申报企业需提供项目完成的专项审计报告（改造项目含改造费、设备费，不含原建设成本）；（5）以前年度未获得省体育产业发展专项资金资助或奖励。

2. 职业体育俱乐部。申报该类支持方式项目要求：（1）申报单位为产权清晰、运营规范的职业体育俱乐部；（2）参加 2017 赛季（或已完成联赛的 2017-2018 赛季）足球、篮球、排球、乒乓球、羽毛球、网球职业联赛；（3）在相应项目全国最高水平联赛中取得优异成绩。

三、申报单位要求

（一）项目申报主体须在江苏省行政区域内依法登记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从事体育产业活动的企业、社会组织或非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二）申报单位必须是江苏省体育产业统计名录库系统在库企业，至申报截止日期前没有纳入我省名录库的机构不得申报专

项资金（申报企业可登录省体育局网站首页“江苏省体育产业统计直报系统”进行查询，未入库企业可通过县、市体育局进行增补）。

（三）项目申报单位与项目实施单位、专项资金使用单位必须一致。

（四）项目申报单位有完善的经营管理机制，财务状况良好。

（五）项目申报单位资产及经营状况良好，资信等级较高，申报体育装备制造项目的企业注册资本 500 万元以上（含 500 万元），申报其它类别项目的企业注册资本在 30 万元以上。

（六）项目申报单位具有组织项目正常实施的能力和条件，以及高素质的专业运作团队和稳定的自有资金。项目所需资金原则上主要通过银行贷款、吸引社会资本及自筹等方式解决。

（七）申报项目单位具有良好的社会信用和企业资信，对其项目申报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并作出相应承诺。

四、存在以下情形的企业（单位），专项资金不予扶持：

（一）经公共信用信息系统信用审查，项目单位存在严重或较严重失信行为的。

（二）申报单位 1 年内甚至多年未实现营业收入的。

（三）项目资金来源全部为财政性资金的。

（四）至申报截止日期时，申报单位连续经营期未满 1 年。

（五）同一单位同一项目当年度已经获得省财政其他类专

项资金支持的。

（六）申报项目以前年度已获得省体育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支持，且项目内容重复度较高的。

（七）以前年度已有项目获得省体育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支持，但在专项资金使用情况调查中存在问题且没有整改到位的不予扶持。

（八）申报企业（单位）不能按要求提供财务和税务资料的；提供的财务资料和税务资料不一致的。

五、申报材料

申报单位应提交以下材料：

（一）2018年度江苏省体育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申请使用承诺书；

（二）《江苏省体育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申报表》（根据选择的资助方式填写申报表一式3份）、《申报单位情况汇总表》（Excel）（表格从江苏省体育局官网 <http://jsstyj.jiangsu.gov.cn/> 下载）；

（三）项目单位2016和2017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会计报表复印件，包括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等（若在申报截止日期前尚未拿到2017年度审计报告的项目单位可提供2017年度财务报告，实地考察阶段必须提供审计报告）；

（四）项目单位2017年度税收的实际缴纳情况须经当地税务部门盖章确认（原件）；

（五）项目单位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社团法人登记证书）等复印件；

（六）申请资助、贴息类项目需提供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支出预算明细表和项目已投入资金明细表；

（七）申请贴息类项目还须提供贷款合同（贷款必须用于固定资产投资）、2017年度利息支付情况汇总表及支付凭证；

（八）申请奖励类项目须提供相关权属、面积证明，以及项目已完结的专项审计报告（包括项目已投入资金情况）；

（九）申报表要求的其他相关材料。

六、申报及评审程序

（一）单位申报。申报单位要对照《江苏省体育产业发展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和本通知要求认真填写《江苏省体育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申报表》，在确保申报资料真实有效的前提下，按属地原则于2018年3月30日前将《江苏省体育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申报表》纸质稿及电子稿、《申报单位情况汇总表》（Excel）电子稿报县（市、区）体育主管部门，省直单位的申报材料于上述时间报送至省体育产业指导中心。

（二）县级审查。县（市、区）体育主管部门会同财政部门做好辖区内项目收集报送和备案工作，并对申报项目可行性、真实性进行实地察验、对申报材料完整性进行核查，于2018年4月6日前将项目材料汇总后报设区市体育局。

（三）**市级初审**。各设区市体育局会同财政局组织本地区项目申报和辅导培训；对所有申报项目进行形式审查，形式审查内容主要包括单位主体资格是否符合要求，申报项目与体育产业发展的关联度，审计报告数据与纳税数据是否一致，申报材料是否完整，是否存在本通知第四条规定的资金不予扶持等内容。

各设区市可采用专家评审或集体会商等形式评选出当地优质项目，对初审通过拟上报项目进行实地察验、信用审查、公示无异议后，将项目申报材料及《申报项目审查情况汇总表》、《申报单位情况汇总表》纸质及电子稿于2018年4月20日前报送至省体育产业指导中心。

（四）**省级评审**。省体育局和省财政厅根据申报材料对各市提出申请的项目申报单位主体资格、项目实施进度、项目内涵等进行形式审查，并组织专家评审和实地考察，形成资助方案后采用适当方式进行公示，无异议的项目由省体育局与受资助单位签订资助协议，省财政厅下拨经费。

七、工作要求

（一）**专项资金项目实行限数申报**。根据各地体育产业发展、以前年度项目实施情况等综合计算，确定各设区市、省管县试点及国家体育产业示范基地单位项目申报限数（见附件1）。

（二）各地体育、财政部门要按照《江苏省体育产业发展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苏财规〔2016〕6号）和本通知要求，加

强合作、明确分工，认真组织项目申报和初审工作。

（三）在项目申报和立项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收入、利润、税务数据、项目投资额等资料的项目单位，一经查实，取消其当年及以后3年申报资格，并将严格按照《江苏省体育产业发展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和《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规定进行严肃处理，其所获得的专项资金由省财政收回。同时加倍扣减项目所属地区下一年度申报项目控制数。

附件：1. 各设区市、部分县（市、区）项目申报限数

2. 2018年度江苏省体育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申请使用承诺书

3. 江苏省体育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申报表（资助/贴息类）

4. 江苏省体育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申报表（奖励类）

5. 江苏省体育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申报表（职业体育）

6. 2018年度省体育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申报单位情况汇总表
（EXCEL）

7. 2018年度省体育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申报项目审查情况汇
总表（EXCEL）

江苏省体育局

江苏省财政厅

2018年3月2日

（省体育局项目申报联系人：

孙海燕 刘江波 025—51889178 51889121）

附件 1

各设区市及部分县（市、区）项目申报限数

地区	资助类项目限数	奖励类项目限数
南 京	25	6
其中：建邺区	5	
苏 州	25	6
其中：昆山市	5	
张家港市	5	
无 锡	20	6
其中：江阴市	5	
宜兴市	5	
常 州	20	6
其中：溧阳市	5	
武进区	5	
镇 江	10	4
扬 州	10	4
南 通	10	4
泰 州	10	4
徐 州	10	4
淮 安	10	4
盐 城	10	4
连云港	10	4
宿 迁	10	4
合 计	180	60

注：贴息类、职业体育类项目不受数量限制。

附件 2

2018 年度江苏省体育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申请使用承诺书

本人代表单位就 2018 年申报的 _____
项目做出如下承诺：

1. 本单位所申报项目真实存在，申报的所有材料均依据相关项目申报要求，据实提供。如有虚假，愿意承担相关责任。
2. 本单位提供的所有证照材料、财务报表、审计报告、纳税数据、相关协议和证明材料均真实、有效。
3. 本单位所申报项目无知识产权、所有权、承办权等争议。
4. 本单位没有因违反有关规定，被有关部门裁定为严重或较严重失信行为。
5. 本单位承诺专项资金获批后将按规定用途专款专用，在承诺时间内完成相关工程。如有违规，愿意承担相关责任。
6. 本单位需说明其他事项。

以上承诺如有违背，同意按规定退回资金，并按照《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和《江苏省体育产业发展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相关规定接受处罚。

项目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
(签字)

2018 年 月 日

附件 3

江苏省体育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申报表

(资助/贴息类)

项 目 类 别_____

资 助 分 类_____

项 目 名 称_____

申 报 单 位_____

法 定 代 表 人_____

填 表 日 期_____

江苏省体育局 江苏省财政厅制

填 表 说 明

一、填写前请认真阅读《江苏省体育产业发展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苏财规〔2016〕6号)及《关于组织申报2018年度省级体育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的通知》等文件材料,用计算机认真如实填写,不得漏填错填,自行承担由于弄虚作假或填写不当所引起的一切后果与责任。

二、申报单位需提供如下材料:

1. 申报材料目录;
2. 2018年度江苏省体育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申请使用承诺书;
3. 《江苏省体育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申报表》;
4. 项目单位2016和2017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会计报表复印件,包括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等;
5. 年度税收的实际缴纳情况(须经当地税务部门盖章确认);
6. 项目单位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社团法人登记证书)等复印件;
7. 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8. 项目支出预算明细表和项目已投入资金明细表;
9. 申请贴息类项目还须提供贷款合同、2017年度利息支付情况汇总表及支付凭证;
10. 其他相关材料(如单位公益能力、企业荣誉、获得专利/参与制定行业标准、受到市级以上表彰等证明材料)。

三、本表和附件报送一式3份,申报表和附件材料按上述顺序装订成一册。申报材料封面内容须用本表首页内容,正文一律使用普通A4复印纸,封面一律使用A4铜版纸或布纹纸,于左侧装订成册。同时,申报单位还需提供申报材料电子稿一份,内容包括《申报表》,及《2018年度省体育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申报单位情况汇总表(EXCEL)》电子稿。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项目单位名称						
项目单位注册地址						
项目单位注册资本 (万元)			项目单位法定代表人 姓名及身份证号			
项目单位组织形式(单选)		☐ 企业 ☐ 事业单位 全额 差额 自收自支 ☐ 行政机关 ☐ 其他(说明)				
开户银行及帐号						
单位网址						
通讯地址(邮编)						
单位效益 (单位: 万元,取整 数)		2016 年	2017 年		2016 年	2017 年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税金 及附加		
	主营业务利润			营业利润		
	所得税			净利润		
	资产总计			流动资产		
	所有者权益			吸纳就业 人员数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计/资产总计)					
体育场馆或健身场所是否有 免费开放行为(选填)						
项目联系人		手机		固定电话		
项目单位基本情况(包括单位简介、主营业务与主要产品(或服务)、品牌与商标等、主要业绩和企业荣誉)						

填表说明:申报材料必须包括但不限于以上要点,表格大小可根据文字篇幅自行调整。

二、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 体育核心产业（ ☐ 体育健身休闲服务 ☐ 体育竞赛表演 ☐ 体育培训服务 ☐ 体育用品制造与销售 ☐ 体育场馆服务 ☐ 体育中介服务 ☐ 体育科技服务） ☐ 体育新兴产业（ ☐ 体育康复 ☐ 体育建筑 ☐ 体育会展服务 ☐ 体育创意 ☐ 体育传媒、影视 ☐ 体育旅游度假 ☐ 其他体育新兴产业） ☐ 体育产业集聚区配套项目（_____） ☐ 体育产业服务平台（_____） ☐ 其他（_____）				
资助分类	A. 资助 B. 贴息				
项目总投资	_____（万元）				
项目实施起止年限	_____年 _____月 至 _____年 _____月				
项目资金来源 (单位: 万元, 取整数)	申请资助(万元)	自有资金(万元)	银行贷款(万元)		其他资金(万元)
申请资金用途 (必须填写)					
项目效益分析 (单位: 万元, 取整数)	预期收入	预期利润	预计投资回报期 动态 静态		其他(如新增厂房面积、新增健身设施面积、体育赛事媒体报道时长等)
项目是否已得到政府其他资助	☐ 否 ☐ 是: _____ (专项资金名称) _____ (额度)				

填表说明:

1. 有选择项的栏目, 请直接在所选项前的空格处打“√”或“■”。
2. 以上空白处必须填写, 项目资金来源、申请资金用途及项目效益分析还需根据自身情况在申报表中详述。

三、项目简介

项目概况【包括项目简介、内涵、规模、主要内容、预算、实施周期、项目进度和计划安排（含具体时间节点）等】

项目可行性分析【包括但不限于项目的实施条件、项目创新性、项目示范性、保障条件、效益分析、风险分析与控制等】

项目资金筹措【包括项目整体预算及已投入资金明细等】

填表说明：申报材料必须包括但不限于以上要点，表格大小可根据文字篇幅自行调整。

四、项目核查表

核查内容	县级意见		市级意见	
	齐全 (符合或 存在)	不齐全 (不符合 或不存在)	齐全 (符合或 存在)	不齐全 (不符合 或不存在)
一、申报材料完整性核查				
二、申报单位注册资本要求				
三、申报项目投资额要求				
四、申报项目与体育关联度				
五、审计报告数据与纳税数据是否一致				
六、申报单位是否存在专项资金不予扶持现象				
七、申报项目 真实性核查	(填写项目真实存在或不存在, 以及项目实施进展大体情况)			
八、其它需要 说明的问题				
九、县级审 查意见	☐通过 ☐未通过 已按照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及 2018 年度申报通知要求, 对相关内容进行了审查。如发现违规使用专项资金, 弄虚作假、挪用或挤占专项资金的, 一经查实, 省财政将直接通过结算扣款方式收回专项资金。 县(市、区)体育部门(章) 县(市、区)财政部门(章)			
十、市级审 查意见	☐通过 ☐未通过 已按照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及 2018 年度申报通知要求, 对相关内容进行了审查。如发现违规使用专项资金, 弄虚作假、挪用或挤占专项资金的, 一经查实, 省财政将直接通过结算扣款方式收回专项资金。 市体育部门(章) 市财政部门(章)			

注: 1. 审查通过有相关材料的栏目在方格内打“√”, 审查未通过无相关材料的栏目在方格内打“×”

2. 审查意见由本级体育部门和财政部门组织审查后填写。

附件 4

江苏省体育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申报表

(奖励类)

项 目 类 别_____

资 助 分 类_____

项 目 名 称_____

申 报 单 位_____

法 定 代 表 人_____

填 表 日 期_____

江苏省体育局 江苏省财政厅制

填 表 说 明

一、填写前请认真阅读《江苏省体育产业发展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苏财规〔2016〕6号)及《关于组织申报2018年度省级体育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的通知》等文件材料,用计算机认真如实填写,不得漏填错填,自行承担由于弄虚作假或填写不当所引起的一切后果与责任。

二、申报单位需提供如下材料:

1. 申报材料目录;
2. 2018年度江苏省体育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申请使用承诺书;
3. 《江苏省体育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申报表》;
4. 项目单位2016和2017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会计报表复印件,包括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等;
5. 年度税收的实际缴纳情况(须经当地税务部门盖章确认);
6. 项目单位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社团法人登记证书)等复印件;
7. 项目完成的专项审计报告(包括项目已投入资金明细);
8. 项目相关权属、面积证明;
9. 其他相关材料(如单位公益能力、企业荣誉、获得专利/参与制定行业标准、受到市级以上表彰等证明材料)。

三、本表和附件报送一式3份,申报表和附件材料按上述顺序装订成一册。申报材料封面内容须用本表首页内容,正文一律使用普通A4复印纸,封面一律使用A4铜版纸或布纹纸,于左侧装订成册。同时,申报单位还需提供申报材料电子稿一份,内容包括《申报表》,及《2018年度省体育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申报单位情况汇总表(EXCEL)》电子稿。

一、基本情况

项目单位名称						
项目单位注册地址						
项目单位注册资本（万元）				项目单位法定代表人 姓名及身份证号		
项目单位组织形式（单选）		☐ 企业 ☐ 事业单位 全额 差额 自收自支 ☐ 行政机关 ☐ 其他（说明 ）				
开户银行及帐号						
单位网址						
通讯地址（邮编）						
单位效益 （单位： 万元，取整 数）		2016 年	2017 年		2016 年	2017 年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 加		
	主营业务利润			营业利润		
	所得税			净利润		
	资产总计			流动资产		
	所有者权益			吸纳就业人员数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计/资产总计）					
项目总投资 （单位：万元，取整数）				资助分类	A 奖励	
项目效益 （选填）	健身项目设置数			年参与健身人数 （万人）	2016 年	2017 年
	新增体育设 施面积（m ² ）			2017 赛季（或 2017-2018 赛季） 取得职业体育联 赛成绩		
体育场馆或健身场所是否 有免费开放行为（选填）						
项目联系人		手机			固定电话	

项目单位基本情况（包括单位简介、主营业务与主要产品（或服务）、近几年主要业绩和企业荣誉、参与制定国家或省级行业规范标准、参与职业体育联赛取得成绩情况、受到市级以上表彰、公益能力等）

项目已完成的专项审计报告（包括项目投入建设时间、建设周期、项目总投资额、项目运营情况、项目效益分析等）

填表说明：申报材料必须包括但不限于以上要点，表格大小可根据文字篇幅自行调整。

二、项目核查表

核查内容		县级意见		市级意见	
		齐全 (符合 或存在)	不齐全 (不符合或不 存在)	齐全 (符合 或存在)	不齐全 (不符合或不 存在)
一、申报材料完整性核查					
二、申报单位注册资本要求					
三、申报项目投资额要求					
四、申报项目与体育关联度					
五、审计报告数据与纳税数据是否一致					
六、申报单位是否存在专项资金不予扶持现象					
七、申报项目 真实性核查	(填写项目真实存在或不存在, 以及项目实施进展大体情况)				
八、其它需要 说明的问题					
九、县级审 查意见	☐通过 ☐未通过 已按照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及 2018 年度申报通知要求, 对相关内容进行了审查。如发现违规使用专项资金, 弄虚作假、挪用或挤占专项资金的, 一经查实, 省财政将直接通过结算扣款方式收回专项资金。 县(市、区)体育部门(章) 县(市、区)财政部门(章)				
十、市级审 查意见	☐通过 ☐未通过 已按照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及 2018 年度申报通知要求, 对相关内容进行了审查。如发现违规使用专项资金, 弄虚作假、挪用或挤占专项资金的, 一经查实, 省财政将直接通过结算扣款方式收回专项资金。 市体育部门(章) 市财政部门(章)				

注: 1. 审查通过有相关材料的栏目在方格内打“√”, 审查未通过无相关材料的栏目在方格内打“×”

2. 审查意见由本级体育部门和财政部门组织审查后填写。

附件 5

江苏省体育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申报表 (职业体育)

申报单位(盖章):

填报时间: 年 月 日

俱乐部名称			
参加项目		赛季成绩	
申请奖励 (万元)		法定代表人姓名及身份证号	
联系人		联系方式	
参赛总结(包括参赛情况、俱乐部一年运营管理情况、俱乐部投资、俱乐部收支情况等)			

注: 本表仅限符合条件的职业体育俱乐部填报。

信息公开类别：主动公开

江苏省体育局办公室

2018 年 3 月 5 日印发
